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0-111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届十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二届十八次监事会于2020年12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其中监事张松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参会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受让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宁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部分合伙份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关联方等持有的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部分合伙份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受让浙江巽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部分合伙份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关联方等持有的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部分合伙份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 0 二 0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六 日